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 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2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 送达全体董事,现场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
- (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 长韩元平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三)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
- (四)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此 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 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浙

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3)。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